

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

根据要求，我们作为公司监事，对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进行了认真的核查，现就发表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、关联交易、募集资金的使用、对外投资、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、充分、有效，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具有合理性和有效性。

经审阅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全面、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。

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4月18日